

موري قازاق اۆتونوميالى اۋداندىق قازىنامە كەمەسىنىڭ حۇجاتى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财 政 局 文 件

木财字〔2021〕29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计划生育奖励扶 助政策自治区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卫键委：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直达资金下达的相关工作要求，确保有关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自治区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社〔2020〕140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自治区补助资金 5.45 万元，支出列【2100717】功能科目。

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3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单位		木垒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37		
		其中: 财政拨款 30.3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目标2: 实施西部“少生快富”工程, 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活状况, 引导和帮助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产, 促进西部地区和海南进一步降低生育水平。目标3: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独生子女一次性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1: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21人
			指标2: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26人
			指标3: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255人
			指标4: 国家少生快富工程奖励家庭户数	≥64户
			指标5: 扶助计生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	≤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标准	≤4200元/人/年
			指标2: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标准	≤5400元/人/年
			指标3: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标准	≤960元/人/年
			指标4: 国家少生快富工程发放标准	≤3000元/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指标2: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稳定低生育水平	逐步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